

嘉兴市司法局出台十八项举措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

通讯员 郑彬芯 肖叶美

今年以来,嘉兴市司法局强化服务意识、创新服务方式,制定发布《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十八项举措》,聚力打造一流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对标“两个先行”、奋进“两个率先”,加快建设智造创新强市,打造长三角城市群重要中心城市,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嘉兴新篇章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一、构建涉企行政规范性文件联合审查机制

发挥各职能部门专业力量,将合法性审查与公平竞争审查、财政政策审查等结合,构建涉企行政规范性文件联合审查机制,确保涉企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完善、内容合法,合法性审查率100%,无限制市场准入、限制公平竞争等文件出台,发挥营商环境法治防火墙作用。

二、创新跨域营商环境制度考评模式

组建长三角绿色生态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法律咨询专家库,每年参与营商环境相关制度文件合法性审查不少于30件,青浦、嘉善、吴江三地门户网站设立共享政策库,开展动态评估,推动行政规范性文件修改废止、动态调整,三地分设企业咨询点,落实涉企行政规范性文件征询会商制度。

三、持续深化涉企“无证明化”改革

深入推进“简证便企”行动,通过信息共享、网络核验、部门核查、告知承诺等方式,替代直接面向企业依申请办理的行政事项证明材料,推动“无证明化”改革向企业水、电、气、通信等服务领域延伸。

四、推动示范区涉营商环境执法行为规范化一体化

深化“大综合一体化”改革,探索长三角绿色生态一体化发展示范区行政裁量权基准区域平流层建设,建立“首违不罚”跨区协同,推动示范区内采取类案参照等方式统一裁量基准,培育示范区涉营商环境重点行政执法领域指导案例,建成推广数

字化功能模块6个,优化三地法治化营商环境。

五、开展重大项目“全生命周期”法律服务

围绕重大项目事前、事中、事后三个环节,实行“全生命周期管理+个案定制”服务模式,为全市重大项目提供全过程法律跟踪服务,通过靠前防范风险、依法规范程序,确保项目推进合法合规,有效预防和减少纠纷,实现涉企行政复议决定100%履行,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六、推进全域数字法治监督应用建设

以全域数字法治监督应用建设为抓手,从加强行业监管、规范执法行为等角度,对涉企法治风险的处置及时性、有效性进行监督,督促部门依法履职,推进企业合法经营,风险处置率达90%以上。进一步加强对执法、司法活动的制约监督,开展法治化营商环境改革联动监督,监督覆盖率达50%以上。

七、创新“涉企遗产继承数智服务”

拓展公民遗产服务中心功能,实现各类遗产继承服务一站式集成,解决涉企遗产继承领域服务难题。通过授权公证在线查询财产信息,在线核查身份信息,实现继承公证一卡通办率100%、办证时限缩短50%以上。推出掌上公证平台,远程完成涉企遗产公证办理,实现一次都不用跑。

八、建立“复议助企”机制

开辟涉企复议“绿色通道”,在各县(市、区)工商联、商会等建设行政复议基层

服务点,推动涉企复议案件实地调查“应调尽调”、听证“应听尽听”,涉企行政复议法律文书履行率达到100%。发挥行政复议调解中心作用,高效化解涉企行政争议,保护企业合法权益。

九、实行涉企社区矫正对象“弹性监管”

针对涉企社区矫正对象生产经营需求,结合涉企社区矫正对象日常表现和企业合法合规经营情况,实行差异化管理,对日常表现好和合法合规经营的涉企社区矫正对象实行“弹性监管”。

十、上线推广“法助小微”企业应用

以小微企业法治素养评价为重点,畅通小微企业法律服务、精准普法、风险协同数字化渠道,为企业定制符合产业特点的法律服务产品。推广“法助小微”企业应用,实现法律服务响应率100%,风险线索处置率90%以上。

十一、打造线上法律服务“e”平台

依托“企业码”,通过梳理企业服务需求,聚焦行政执法部门高频法律服务事项,分类设置服务板块,建立法律风险数据库,帮助企业解决规范管理、风险防范、合同纠纷、追索欠款等问题,实现“e”平台法律政策100%“智能推”、法律产品100%“极速找”、法律问题100%“精准答”服务新格局。

十二、加大涉企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力度

发挥各类调解组织服务企业的积极作用,推动律师调解、公证调解向市场主体延伸,拓宽民商事纠纷化解途径,打造民商事领域调解品牌5个,推动一站式多元解纷“前端延伸、基层借力、专业发展”。聚焦经济金融、房地产、新业态等领域矛盾纠纷化解,让企业对调解工作满意率达到90%以上。

十三、发挥律师职能优势服务招商引资

搭建“律所+招商”平台,在嘉善县试点成立律政营商环境促进中心,提供基础、增值、进阶三个层次的递进式法律服务,建立企业招商引资、知识产权、股改上市、风险评估等法律服务专家团,护航企业全生命周期发展,优化企业经营环境,吸引更多

优质企业入嘉驻嘉。

十四、构建知识产权保护法律服务体系

试点嘉善县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集聚专利代理、法律援助、司法协同和公证存证等服务功能,实现跨门类、跨部门、跨层级“一站式”办理。推广电子公证存证系统,为企业提供全时空在线取证服务,打造长三角绿色生态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的知识产权综合服务平台,全面延伸保护与服务触角。

十五、提升仲裁防范化解金融风险能力

修订《仲裁规则》,新增金融仲裁特别规定,提高金融合同约定仲裁条款的比重,降低金融案件收费标准。不断优化金融仲裁案件办理流程,缩短审理周期,实现受案量较去年增长15%的目标。发挥仲裁在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中的作用,为企业提供便捷高效服务。

十六、创新公证服务企业融资项目

聚焦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改革线下赋强公证业务流程,与相关金融机构建立合作关系,降低办证成本,实现在线赋强公证全面开展。全年办理线上赋强公证业务数实现同比增长10%,实现公证“最多跑一次”率达70%,全域通办公证事项达85%。

十七、建设高素质涉外法律人才队伍

成立长三角(嘉兴)律师涉外法律服务工作站,推动长三角“一带一路”涉外法律服务研究院建设,发展壮大涉外律师、仲裁员、调解员、公证员等涉外法律人才队伍。鼓励高校开展“法律+”外语和“外语+”法律人才培养。培育引进涉外法律服务人才15人,组建涉外法律服务志愿者团队,提升涉外商事处置水平,为企业提供全流程精准法律服务。

十八、提升涉侨法律服务能力

试点成立浙江省侨联法顾委平湖工作站,组建律师服务团,拓展法宣阵地,探索推进涉侨纠纷化解、公证办理和跨境申诉能力建设。构建涉侨司法服务数字化平台,提供微信小程序在线服务,打造“线上线下贯通、海内外联动”新模式,切实提高涉侨法律服务能力。

